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3)

## 更改股東特別大會時間

茲提述港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10日的通函(「該通函」)、日期為2022年5月10日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使用的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由於行政安排,原定於2022年5月26日星期四下午12時30分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已改為於同日下午12時30分或緊接同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舉行(以較前者為準)。除上述變動外,該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所載有關股東特別大會的其他資料維持不變。代表委任表格將繼續有效可供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使用。

承董事會命 港華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暨公司秘書 何漢明

香港,2022年5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李家傑(主席)

廖己立

執行董事:

陳永堅

黄維義 (行政總裁) 何漢明 (公司秘書)

紀偉毅 (營運總裁-燃氣業務) 邱建杭 (營運總裁-再生能源業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慕智李民斌關章大學